

2206-440117-04-01-768955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2）139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 加固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市水务局：

送来《广州市水务局关于申请审批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穗水规计函〔2022〕57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水务专业委员会2022年第九次会议纪要（穗水规计会纪〔2022〕29号），原则同意修改后的《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保留利用现状防渗墙、下游二级消力池、两岸干渠进水闸、电站等结构的情况下，对闸室段、消力池连接段及控制中心进行拆除改建，主要包括：重建 13 孔泄水闸、1 孔电站进水闸、上游铺盖、下游一级消力池及斜坡段，单孔净宽 13.5 米，总净宽 189 米；改造两岸干渠进水闸拦污墙；重建控制中心 941.13 平方米；根据生态要求新建鱼道长 108.95 米；配套建设水闸信息化系统等。项目设计洪水标准 5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 100 年一遇。

三、投资估算。该项目总投资 18031.89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静态投资 16981.11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8611.39 万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756.69 万元，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2449.84 万元，临时工程 1541.81 万元，独立费用 2077.64 万元，基本预备费 1543.74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静态投资 92.06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静态投资 47.48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静态投资 841.24 万元，专项工程静态投资 70 万元。

四、资金来源。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建设维护工作市区分工调整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20〕19 号），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

五、建设管理模式。同意该项目由你局提出的广州市流溪河灌区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建设。

六、建设起止年限。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12 月。

七、招标事项。请按工程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详见附件）。

八、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委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等应采取全部、委托、公开招标。



核准部门盖章
2022年10月2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统计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0月26日印发



